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编号:临2019-07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6号),根据该批复:

1、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3、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将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4、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及获授权人士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编号:临2019-059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有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接控股股东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实业”)通知,其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对外质押,具体内容如下:

龙净实业于2019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9,6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0%)用于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

截至2019年9月30日,龙净实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为193,375,54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09%),现其已将176,060,522股用于质押担保。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龙净实业、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合计已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50,389,970股用于质押担保,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方式积极应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临2019-045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9年9月30日,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莱柯”)收到洛阳高新开发区拨付的2019年度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资金之“河洛英才计划”田克恭团队第二批扶持资金600万元,按照“洛开财(2019)48号”文件通知该批资金总额为900万元,前期已拨付300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政府批文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到账时间
普莱柯	洛开预[2019]48号	2019年度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奖金之“河洛英才计划”	600万元	2019年9月30日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获得600万元补助资金确认为递延收益,分期计入相应年度收益,将会对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82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政先生的通知,张学政先生于2019年9月27日解除了原质押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0,000股(原股权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临2019-064号公告),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学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闻天下”)分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7,000,000股、153,946,037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5.81%、24.16%。本次解除质押后,张学政先生已无质押公司股票的情形;拉萨闻天下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26,284,846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2.03%,占公司总股本的19.82%。张学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闻天下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0,946,03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96%,其中质押股票合计126,284,84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82%,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票的66.14%。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94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同成长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共同成长计划的议案》系列议案,相关议案已经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于2018年11月17日和12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成长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共同成长计划”)资金提取原则及相关要求,公司以2018年净利润环比增长率作为提取依据,按规定比例于2019年5月30日提取金额共计101,664,533.65元用于设立《东莞信托.迪马成长1期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其通过资产管理人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弘业迪马股份共同成长计划1期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从而实施第一期共同成长计划。

2019年7月1日,公司收到共同成长计划管理人通知,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首次买入迪马股份股票共计12,799,1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具体请详见于2019年7月2日披露的《关于共同成长计划的进展公告》(临2019-070号)。截止到2019年8月30日,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迪马股份股票共计23,447,9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具体请详见于2019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共同成长计划的进展公告》(临2019-090号)。

一、进展情况

公司收到共同成长计划管理人通知,截止到2019年9月30日,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迪马股份股票共计26,100,9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成交均价3.838元/股。

二、后续计划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共同成长计划的要求,在提取上述共同成长计划资金完成之日起的6个月内(即2019年11月30日前),资管计划将继续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完成共同成长计划1期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建仓,且严格履行窗口期相关禁止规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共同成长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283 证券简称:赛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94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9年9月26日、9月27日、9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9年9月26日、9月27日、9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9月3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30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9月27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拟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优化资产结构,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卓怡恒通”)33.78%股权(即1085.6万股),公司已完成了关于深圳卓怡恒通股权转让的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公司以评估结论为参考依据,确定深圳卓怡恒通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3,995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手方以在相关产权交易机构中公开挂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深圳卓怡恒通60%的股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与合肥市政府基金合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关联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的投资方发生变化,现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与合肥市政府基金(包括: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及安徽省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设立公司,公司名称暂拟定为“合肥市华恒信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主要从事于安全可靠计算机(包括同方品牌计算机、ODM计算机、主板、工控产品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怡亚通持股42%,管理团队持股28%,合肥市政府基金持股30%。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与合肥市政府基金合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3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出售股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优化资产结构,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卓怡恒通”)33.78%股权(即1085.6万股),公司已完成了关于深圳卓怡恒通股权转让的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公司以评估结论为参考依据,确定深圳卓怡恒通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3,995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手方以在相关产权交易机构中公开挂牌结果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2、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式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最终交易对手方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将在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受让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1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9年2月1日

法定代表人:李强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13号清华紫光科技园11层C1109室

经营范围:从事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上门维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

交易类别:股权出售

所在地:深圳

权属:本次挂牌转让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况。

该项资产的帐面价值:截止至2019年6月30日,该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0,706,230.54元。

截止至披露日,标的公司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93.78%
深圳卓怡仁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

该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810,208.27	154,493,154.84
负债总额	196,931,706.73	123,786,924.30
应收款项总额	40,126,267.75	64,369,502.91
净资产	-71,121,498.46	30,706,230.54
营业收入	106,487,480.3	100,129,936.48
营业利润	-24,938,689.92	1,842,637.55
净利润	-24,492,673.62	1,842,63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7,815.29	-189,068.52

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投资入股所涉及的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19] 第S015号),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深圳卓怡恒通全部股权账面值为人民币-7,112.15万元,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期间,股东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对深圳卓怡恒通增资人民币10,000万元,则对应增资后的深圳卓怡恒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8,551.72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五、涉及股权挂牌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挂牌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的情况,也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的情况。

六、股权挂牌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为优化该公司股权结构,逐步引进战略投资者。

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改善资产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流动性,进一步提升公司发展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投资入股所涉及的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19] 第S015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3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与合肥市政府基金合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关联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的投资方发生变化,现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卓怡恒通”)的股权出资与合肥市政府基金(包括: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及安徽省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设立公司,公司名称暂拟定为“合肥市华恒信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主要从事于安全可靠计算机(包括同方品牌计算机、ODM计算机、主板、工控产品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怡亚通持股42%,管理团队持股28%,合肥市政府基金持股30%。

2、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与合肥市政府基金合资设立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石门路以南翡翠广场A座1207室

法定代表人:梁镇

成立时间:2016年8月22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为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公司名称:安徽省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大厦53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国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8年8月21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相关金融业务);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关系: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持有其40%的股权,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25%的股权,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14.999%的股权,合肥国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0.001%的股权。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市华恒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怡亚通持股42%,管理团队持股28%,合肥市政府基金持股30%。

出资方式:怡亚通及管理团队以持有深圳卓怡恒通的股权出资,合肥市政府基金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以股权出资的深圳卓怡恒通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93.78%的股权,深圳卓怡仁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6.22%的股权。

经营范围:从事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上门维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810,208.27
负债总额	196,931,706.73
净资产	-71,121,498.46
营业收入	106,487,480.30
净利润	-24,492,673.62

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投资入股所涉及的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19] 第S015号),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深圳卓怡恒通全部股权账面值为人民币-7,112.15万元,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期间,股东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对深圳卓怡恒通增资人民币10,000万元,则对应增资后的深圳卓怡恒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8,551.72万元。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事项的投资协议暂未签订,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为充分发挥双方在产业、资本、供应链及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共同推动当地产业发展。

风险:1、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及产业政策导向对经营资金投入的影响;2、政府监管部门政策调整和国际国内贸易关系变化对供应链服务的影响;3、在公司成立后的管理中,公司需要解决内部组织重构、制度建设、人员任免等重要问题同时还存在文化认同等问题。这些问题如不能妥善解决,都可能成为阻碍投资目的实现的风险因素。

影响:怡亚通依托合肥市政府基金和怡亚通的产业、资本、金融、物流、供应链服务等优势资源实现强强联合,提高怡亚通在当地的品牌影响力。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投资入股所涉及的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19] 第S015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19-075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23日,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2018年12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在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

(一):利多多公司19JG261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1天)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认购金额:30,000,000.00元

3、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4、预期年化收益率:3.50%~3.60%

5、认购日:2019年9月30日

6、收益起算日:2019年9月30日

7、到期日:2019年10月31日

8、产品期限:31天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投资。本次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证收益型存款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并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保证收益型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购买保本保证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公告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未到期的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1	浦发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4,000.00	3.60%-3.70%	2019/9/17	2019/9/18	2019/10/17
2	浦发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利多多公司19JG261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1天)	3,000.00	3.50%-3.60%	2019/9/30	2019/9/30	2019/10/31
	合计		7,000.00				

截至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余额为7,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19-076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详见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鉴于公司已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工作,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1号),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76,806,006元增加至378,922,506元。公司的股本总数由376,806,006股增加至378,922,506股,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2019年9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详见2019年8月20日在法定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了常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675582 23X2

名称: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住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人民路2638号

法定代表人:高毅

注册资本:37892.250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06年20日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零售;Ⅰ类医疗器械、Ⅱ类医疗器械、Ⅲ类医疗器械销售;食盐零售;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从事食品经营;书报刊零售、食品添加剂、保健用品、洗涤化妆品、消毒剂、健身器材、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纺织品及针织品、文具用品、花卉、通信设备、农副产品的零售;眼镜的加工、验配、销售;票务服务;水生野生动物的经营利用(限经营许可证许可品种和区域);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及代理;百货、连锁零售仓储服务、冷库服务;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按许可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企业管理咨询等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的咨询,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职业中介服务;综合医院、康复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部、诊所服务(限分支机构凭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经营);母婴保健服务(凭母婴保健服务执业许可证经营);代居民收水电费及其他费用;房屋及柜台租赁服务和相关业务的策划、咨询与促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9-093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润达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起始日	本次担保金额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1日	1,000	21,462.99
哈尔滨润达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1日	1,000	1,570
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5,500	21,462.99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8日	250	15,077.11
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4,500	2,500
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4日	300	4,700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由杨红将其持有的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30.59%(即:注册资本人民币510万元)的股权质押给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汪硕将其持有的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9.39%(即:注册资本人民币490万元)的股权同时质押给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为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9年5月16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2)。

公司于2019年9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紧急)和2019年9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6)。

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0):为支持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对2019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预计作出调整,具体如下:

1、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7,2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详见下表:

被担保人	公司持股比例(%)	预计提供担保最高额度(万元人民币)
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	47,400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100	25,000
哈尔滨润达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00
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	6,500
上海华臣生物试剂有限公司	100	2,000
上海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康祥卫生器材有限公司)	100	500
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	15,000
北京东南悦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	3,000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51	3,000
苏州润达汇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	2,500
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1	8,000
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1	1,000
上海润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5	800
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	12,000
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	/	10,500
担保金额总计	/	157,200

2、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并根据金融市场变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担保调整。

3、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为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其他子公司后期资产负债率若超过70%,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担保事项有效期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2019年9月11日、2019年9月17日、2019年9月18日、2019年9月19日、2019年9月24日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2019年9月11日:公司、刘辉先生为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在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的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2019年9月11日:公司、刘辉先生为哈尔滨润达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宣化支行的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2019年9月17日: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在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借款人民币5,500万元由公司、刘辉先生、朱文怡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的7,315万元应收账款质押保证;由公司将持有的国药控股润达医疗器械发展(上海)有限公司49%的股权质押保证。

4、2019年9月18日:公司为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在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500万元中的25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2019年9月19日: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借款人民币4,500万元由公司、刘辉先生、朱文怡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武汉